

关于 2021 年庄浪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决算的说明

经 2022 年 9 月 1 日在庄浪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批准的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416256 万元，比上年少支 34890 万元，下降 7.7%。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96795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3.2%，同比少支 44487 万元，同口径下降 10%（从 2021 年起，县级财政支出口径发生变化，由原来的权责发生制变为收付实现制）。按功能科目划分，支出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359 万元，同比下降 30.5%；

公共安全支出 9839 万元，同比下降 11.5%；

教育支出 93505 万元，同比下降 10.8%；

科学技术支出 2168 万元，同比增长 369.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4763 万元，同比下降 15.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034 万元，同比增长 0.9%；

卫生健康支出 34173 万元，同比下降 13.1%；

节能环保支出 10576 万元，同比下降 16.2%；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9722 万元，同比增长 144.5%；

农林水事务支出 111240 万元，同比下降 14.4%；

交通运输支出 2883 万元，同比下降 46%；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0 万元，同比增长 100%；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317 万元，同比下降 37.4%；
自然资源气象等事务支出 1683 万元，同比下降 46.1%；
住房保障支出 11104 万元，同比增长 2.6%；
粮油物资储备管理等事务支出 246 万元，同比增长
27.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29 万元，同比下降 62.3%；
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3218 万元，同比增长 12.5%；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 万元，同比下降 66.7%。

(2) 上解支出 2737 万元。

(3) 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64 万元。

(4) 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824 万元。

(5) 年终结余 14736 万元。